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合同编号：2026-11-017 采 购 计 划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广西政采[2026]17196号、广西政采[2026]7608号、广西政采[2026]13733号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北海靓车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广西北海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桂A 9D6D9	车辆维修	1	次	6088.25	桂A 9D6D9	6088.25
2	桂A F53830	车辆维修	1	次	1739.10	桂A F53830	1739.10
合同总价：（大写）柒仟捌佰贰拾柒元叁角伍分，（小写）7827.35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开具正规发票（符合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应于收到发票之日起30日内以银行转帐的方式结清所有款项。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广西北海靓车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广西北海市海城区北部湾东路14号	通讯地址： 北京路与重庆路交叉口东南角北海市水果市场内东北角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79-3900876	电话： 0779-3208999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源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北海广东路支行
账号： 4510 6030 9013 0009 4850 4	账号： 45050165510909168999
邮政编码： 536000	邮政编码： 536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